海北藏族自治州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  
第六次会议关于废止《海北藏族自治州  
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条例》的决定

（2025年1月26日海北藏族自治州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通过　2025年3月27日青海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批准）

经海北藏族自治州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审议，决定废止《海北藏族自治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条例》，报请青海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废止。